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4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二月

【重要提示】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2008年5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635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8月22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因基金价格可升可跌，亦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能全数取回其原本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境外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境外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全面认识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投资人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需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100%，重点投资于香港、欧洲、美国和新兴市场的权益类资产，其中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公开发行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50%，投资于全球其他证券市场的股票和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70%，上述主要投资证券市场的波动将会影响本基金的净值表现。投资本基金可能遇到的风险一是境外投资产品风险，包括海外市场风险、汇率风险、政治风险等；二是开放式基金风险，包括：因政治、经济、社会等因素对证券价格波动产生影响而引发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份额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投资债券引发的信用风险，以及本基金投资策略所特有的风险等等。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申）购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建议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并且中长期持有。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2月22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3年12月31日。本招募说明书所载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全球资产配置和灵活分散投资，在有效分散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长期资本增值。

四、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股票，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60%-10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的0%-40%。

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将投资于全球主要证券市场，其中投资于与中国证监会签订了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上述与中国证监会签订了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包括（截止2013年10月底）：

中国香港、美国、新加坡、澳大利亚、英国、日本、马来西亚、巴西、乌克兰、法国、德国、意大利、埃及、韩国、罗马尼亚、南非、荷兰、比利时、加拿大、瑞士、印度尼西亚、新西兰、葡萄牙、尼日利亚、越南、印度、阿根廷、约旦、挪威、土耳其、阿联酋、泰国、列支敦士登、蒙古、俄罗斯、迪拜、爱尔兰、奥地利、西班牙、中国台湾、马耳他、科威特、巴基斯坦、以色列、卡塔尔、老挝、瑞典、卢森堡、塞浦路斯、立陶宛。

如与中国证监会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增加、减少或变更，本基金投资的主要证券市场将相应调整。

本基金对基金的投资限于除香港以外的国际市场。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资产类别	资产配置范围
股票资产	60-100%
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0-40%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是自上而下配置资产，通过对全球宏观经济和各经济体的基本面分析，在不同区域间进行有效资产配置，自下而上精选证券，挖掘定价合理、具备持续竞争优势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并有效控制下行风险。

（一）资产的类别配置

本基金充分运用施罗德集团全球研究团队的优势，通过深入分析全球宏观经济和区域经济环境，把握全球资本市场的变化趋势，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进行大类资产的配置。

在大类资产的配置过程中本基金运用了施罗德集团的全球资产配置模型，该模型输入了来自资产类别分析专家、宏观经济分析师和多元化资产专家对宏观经济的周期性因素、各类资产的估值因素以及市场趋势的分析和判断，并通过量化模型确定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范围。

为了有效分散和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在不影响组合收益的情况下降低波动率或者增加组合收益为正的可能性，本基金对于资产类别的选择亦会根据对市场趋势的研判适时考虑投资具有以下特点的特殊资产，即与全球主要证券市场的股票的相关性较低的产业或资产，如房地产基金（REITS）和能源、资源类商品期货基金等。

（二）资产的国家/地区配置

根据全球经济以及区域化经济发展、不同国家或地区经济体的宏观经济变化和经济增长情况，以及各证券市场的表现和全球资本的流动情况，本基金将挑选一些将定国家或地区的股票或基金作为重点投资对象，增加相应目标市场在资产组合中的配置比例，包括的目标市场有：香港市场、欧洲市场、美国市场、新兴市场等。其中，本基金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10%-50%；投资于全球其他证券市场的股票和基金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40%-70%。在基金实际管理过程中，管理人将借鉴施罗德集团的全球资产配置模型，根据各地区宏观经济情况和证券市场的变化，对上述重点投资的目标市场适时进行阶段性调整，实现资产在国家或地区间的有效配置，构建具备持续增长潜力的资产组合。

（三）股票及公募基金的选择

本基金在确定国家配置比例的基础上，将根据目标证券市场的特点选择品质优良、估值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或业绩优良、符合本基金组合投资需求的基金进行投资。

1、股票的选择

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运用交银施罗德的股票研究分析方法和其它投资分析工具，自下而上精选品质优良、具备持续竞争优势、定价合理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投资。

利用施罗德集团的全球投资研究网络和分析方法，本基金管理人将本土专业化研究和全球视角审视相结合，采取"二维矩阵"方法来保证选股安全和质量，构建高质量的投资组合。具体分以下三个层次进行：

（1）本土研究和全球视角相结合的品质筛选

对上市公司股票的品质筛选分为两个步骤进行，首先是基于本土研究的品质筛选。通过各个市场本土分析师的定量的筛选技术以及定性的分析研究，挑选出规模适合、流动性充足和财务状况良好的上市公司。然后对上述通过初选的上市公司股票进行进一步深入的研究分析，根据每一家上市公司在其当地市场的表现，分1-4级进行评级。筛选和评级主要考察的因素和指标包括：

①规模和流动性：如市值和换手率等，对于规模过小或流动性差的股票进行剔除；

②盈利能力：如P/E、P/Cash Flow、P/FCF、P/S、P/EBIT等；

③经营效率：如ROE、ROA、Return on operating assets等；

④财务状况：如D/A、流动比率等。

在基于本土研究的品质筛选后，利用施罗德集团的全球投资研究网络，由全球行业研究专家在其覆盖的行业研究领域内，针对上一步骤中评级为1级和2级的上市公司进行二次筛选。与上一步骤本土研究中关注当地市场环境不同，这一步骤主要对于上市公司相对于全球行业动态增长的相对表现进行评估，挑选行业中最具增长潜力的上市公司。

（2）公司质量评价

通过对上市公司直接接触和实地调研，了解并评估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战略、所处行业的竞争动力、公司的财务特点，以决定股票的合理估值中应该考虑的折价或溢价水平。在调研基础上，分析员依据公司成长性、盈利能力可预见性、盈利质量、管理层素质、流通股东受关注程度等五大质量排名标准给每个目标公司进行评分，挑选出具有持续的竞争优势、良好的中期成长性，以及优良的管理质量和财务状况的上市公司。

（3）多元化价值评估

在质量评估的基础上，根据上市公司所处的不同行业特点，综合运用多元化的股票估值指标，对股票进行合理估值，并评定投资级别。在明确的价值评估基础上选择定价合理或价值被低估的投资标的。

2、基金的选择

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组合策略确定拟投资的地区或类别，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分析，寻找在投资目标、投资策略及风险和收益等方面符合本基金组合投资需求的基金。

对基金的考察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基金管理人所管理基金的长期历史业绩良好，主要管理人员相对稳定，其中，对于基金业绩的衡量包括对于收益、风险以及风险和收益的配比等多方面的考察；

（2） 基金管理人的财务状况稳健，具有严格的风险控制体系；

（3） 基金的投资风格和业绩表现具有可持续性。

（四）债券投资

1、债券投资策略

在全球经济的框架下，本基金管理人对全球宏观经济运行趋势及其引致不同国家或地区的财政货币政策变化作出判断，运用数量化工具，对不同国家及地区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市场信用环境变化作出预测，并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构造债券组合。

主要的债券投资策略是：久期调整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债券类属配置策略、骑乘策略、相对价值策略、信用利差策略、回购放大策略以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等。具体如下：

（1） 久期调整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较多地获得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收益，在预期利率上升时，减小组合久期，以规避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 收益率曲线策略

在久期确定的基础上，根据对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的预测，采用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从长、中、短期债券的相对价格变化中获利。

（3） 债券类属配置策略

根据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等不同债券板块之间的相对投资价值分析，增持价值被相对低估的债券板块，减持价值被相对高估的债券板块，借以取得较高收益。

（4） 骑乘策略

通过分析收益率曲线各期限段的利差情况(通常是收益率曲线短端的1-3年)，买入收益率曲线最陡峭处所对应的期限债券，随着基金持有债券时间的延长，债券的剩余期限将缩短，到期收益率将下降，基金从而可获得资本利得收入。

（5） 相对价值策略

相对价值策略包括研究国债与金融债之间的信用利差、交易所与银行间的市场利差等。金融债与国债的利差由税收因素形成，利差的大小主要受市场资金供给充裕程度决定，资金供给越充分上述利差将越小。交易所与银行间的联动性随着市场改革势必逐渐加强，两市之间的利差能够提供一些增值机会。

（6） 信用利差策略

企业债与国债的利差曲线理论上受经济波动与企业生命周期影响，相同资信等级的公司债在利差期限结构上服从凸性回归均衡的规律。内外部评级的差别与信用等级的变动会造成相对利差的波动，另外在经济上升或下降的周期中企业债利差将缩小或扩大。管理人可以通过对内外部评级、利差曲线研究和经济周期的判断主动采用相对利差投资策略。

（7） 回购放大策略

该策略在资金相对充裕的情况下是风险很低的投资策略。即在基础组合的基础上，使用基础组合持有的债券进行回购放大融入短期资金滚动操作，同时选择2年以下的交易所和银行间品种进行投资以获取骑乘及短期债券与货币市场利率的利差。

（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对于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资产支持证券，其定价受多种因素影响，包括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等。本基金将深入分析上述基本面因素，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其内在价值。

2、债券投资组合构建流程

交银施罗德固定收益分析师在全球经济框架下，及时根据宏观经济运行、货币政策及财政政策导向做出分析判断，并预测未来市场利率的变化情况。在此基础上，结合使用债券信用评级体系，对影响债券收益率的各种因素进行详尽的跟踪分析，决定债券组合的久期以及债券组合的期限结构配置，完成债券的类属配置和个券精选，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五）金融衍生品投资

本基金投资于金融衍生品仅限于投资组合避险和有效管理。如通过选择恰当的金融衍生品降低因市场风险大幅增加给投资组合带来的不利影响；利用金融衍生品交易成本低、流动性好等特点，有效帮助投资组合及时调整仓位，提高投资组合的运作效率等。

（六）制定阶段性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各地区宏观经济情况和证券市场的阶段性变化，确定阶段性的投资策略，包括资产在类别以及地区间的配置比例。

此外，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本基金还可通过证券借贷交易和回购交易等投资增加收益。未来，随着全球证券市场投资工具的发展和丰富，基金可相应调整和更新相关投资策略，并在更新招募说明书中公告。

六、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70%×标准普尔全球大中盘指数（S&P Global LargeMidCap Index）+30%×恒生指数。

标准普尔全球BMI指数（S&P Global BMI Indices）包含了全球行业分类标准33500多家公司中最大的1万家公司（每家市值均超过1亿美元），这1万家公司占据了全球证券市场97%的份额。其中标准普尔全球大中盘指数(S&P Global LargeMidCap Index)覆盖全球46个市场最大的2000多家上市公司，包括25个发达市场和21个发展中市场，占据了全球证券市场约78%的份额。该指数系列较好的反映了全球市场走势，在国际上被广泛采用为有关投资产品的业绩基准。

恒生指数是由恒生银行附属的恒指服务公司编制，它是香港蓝筹股价变化的指标。恒生指数成份股分别纳入工商业、金融、地产和公用事业四个分类指数。

本基金采取70%的标准普尔全球大中盘指数与30%的恒生指数之和作为基金的投资基准，该业绩基准涵盖了本基金重点投资的主要股票市场，充分反映上述股票市场的综合表现，是市场中兼具代表性与权威性的指数。

如果上述基准指数停止计算编制或更改名称，或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基金变更投资范围，或市场出现更具权威、且更能够表征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则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调整本基金的业绩评价基准，并及时公告。

七、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以股票及股票基金为主要投资对象，属于较高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和债券型基金。此外，本基金在全球范围内进行投资，除了需要承担国际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之外，还面临汇率风险、国别风险、新兴市场风险等海外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八、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报告期为2013年10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师审计。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57,079,645.34	93.53
	其中：普通股	143,167,952.44	85.25
	存托凭证	13,911,692.90	8.2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234,474.99	6.09
8	其他各项资产	628,475.27	0.37
9	合计	167,942,595.60	100.00

（二）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美国	65,976,343.68	39.77
香港	51,616,447.51	31.11
英国	11,342,891.63	6.84
日本	6,715,411.51	4.05
法国	6,664,791.00	4.02
加拿大	3,577,807.18	2.16
德国	3,165,533.68	1.91
瑞士	2,455,341.80	1.48
芬兰	1,517,515.11	0.91
新加坡	1,192,260.99	0.72
泰国	1,192,139.76	0.72
巴西	1,014,883.04	0.61
印度尼西亚	648,278.45	0.39
合计	157,079,645.34	94.68

注：1、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2、ADR、GDR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三）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38,837,426.57	23.41
金融	24,539,978.35	14.79
信息技术	23,697,791.87	14.28
工业	22,519,451.38	13.57
保健	15,130,529.01	9.12
材料	9,610,891.98	5.79
能源	8,451,557.94	5.09
必需消费品	7,890,204.99	4.76
公用事业	4,657,335.05	2.81
电信服务	1,744,478.20	1.05
合计	157,079,645.34	94.68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四）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有限公司	700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6,000	6,222,599.74	3.75
2	HISENSE KELON ELEC HLD-H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2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600,000	5,538,818.31	3.34
3	CTRIP.COM ADR	携程旅行网	CTRP US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7,500	5,294,243.11	3.19
4	XINCHEN CHINA POWER HOLDINGS	新晨中国动力控股有限公司	114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000,000	4,088,849.40	2.46
5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H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59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900,000	3,425,197.69	2.06
6	SINOPEC SHANGHAI PETROCHEM-H	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3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900,000	3,331,625.95	2.01
7	ZHUZHOU CSR TIMES ELECTRIC-H	株洲南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8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150,000	3,290,737.45	1.98
8	CONSUN PHARMA-CEUTICAL GRO	康臣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68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800,000	3,044,620.17	1.84
9	CHINA MERCHARTS LAND LTD	招商局置地有限公司	97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2,000,000	2,988,005.33	1.80
10	BEIJING ENTER-PRISES WATER GR	北控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371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香港	770,000	2,948,610.84	1.78

注：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的排名是按照上市公司不同的上市交易所合并计算排列所得。

（五）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六）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七）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八）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九）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十）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

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78,696.36
4	应收利息	492.61
5	应收申购款	110,117.62
6	其他应收款	439,168.68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28,475.27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九、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3年12月31日，所载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师审计。

下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69%	0.58%	5.41%	0.49%	3.28%	0.09%
2013年度	20.01%	0.70%	14.89%	0.64%	5.12%	0.06%
2012年度	15.61%	0.74%	16.65%	0.76%	-1.04%	-0.02%
2011年度	-23.90%	1.18%	-12.27%	1.20%	-11.63%	-0.02%
2010年度	1.46%	1.04%	9.25%	0.99%	-7.79%	0.05%
2009年度	72.31%	1.38%	39.14%	1.47%	33.17%	-0.09%
2008年度（2008年08月22日-2008年12月31日）	-2.70%	0.33%	-30.12%	3.32%	27.42%	-2.99%

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交银施罗德环球精选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8月22日至201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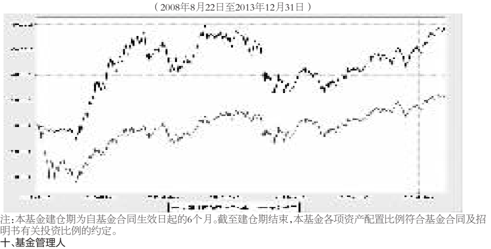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十、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10楼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钱文挥

成立时间：2005年8月4日

注册资本：贰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陈超

电话：(021)61055050

传真：(021)61055034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28号文批准设立。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使用全称或其简称"交通银行"）	65%
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下设合规审核及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两个专业委员会，有针对性地研究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相关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切实加强对公司运作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四位监事组成，主要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公司总体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和投资决策委员会两个专业委员会，其中投资决策委员会包括公募基金（除QDII）投资决策委员会、QDII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专户投资决策委员会。公司设督察长，监督检查基金和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投资研究条线下设权益部、固定收益部、专户投资部、研究部、量化投资部、跨境投资部、投资运营部。中央交易室隶属总经理直接管理。市场条线下设产品开发部、营销策划部、零售理财部、营销管理部、机构理财部、上海营销中心、北京分公司、广州分公司、西部营销中心。营运条线下设基金运营部与信息技术部。综合管理条线下设人力资源部和行政部。监察稽核条线下设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法务部，由督察长协同总经理直接管理。此外，根据业务需要，增设了战略发展部、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总裁办公室。本公司还下设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本基金采用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就投资管理业务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投资管理流程中，基金经理、研究员、交易员在明确权责的基础上密切合作，在各自职责内按照业务程序独立工作并合理地相互制衡。

截止到2014年1月31日，公司已经发行并管理了32只基金，包括1只货币市场基金，9只债券型基金（其中2只为短期理财债券基金），3只保本混合型基金，4只混合型基金，15只股票型基金（其中2只为QDII基金，1只为普通指数型基金，2只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ETF），2只为ETF联接基金）。

截止到2014年1月31日，公司有员工230人，其中53%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历。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控制制度、内部监察制度、财务管理制度、人事管理制度、信息披露制度和员工行为准则等公司管理制度。

（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钱文挥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现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上海分行副行长、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兼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兼上海分行副行长、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兼重组改制办公室主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兼上海分行行长。

雷贤达先生，副董事长，学士学历，加拿大证券学院和香港证券学院荣誉院士。历任巴克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中国证监会开放式基金海外专家评审委员会委员。

战龙先生，董事，总经理，CFA，CPA，硕士学历。历任安达信（新加坡）有限公司审计师，澳洲信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风险管理副总监，信安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投资风险管理总监，荷兰国际投资管理亚太有限公司中国区总经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富达国际中国董事总经理。

阮红女士，董事，博士学历。现任交通银行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兼宣传处副处长、办公室综合处处长、交通银行海外机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上海分行副行长、交通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

吴伟先生，董事，博士学历。现任交通银行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历任交通银行总行财会部财务处主管、副处长、预算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交通银行沈阳分行行长、交通银行预算财务部总经理。

孟方德先生，董事，硕士学历。现任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总裁。历任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投资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施罗德投资管理（卢森堡）有限公司总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日本）有限公司总经理，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英国区总经理及销售总监、全球渠道销售业务总监。

谢丹阳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现任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香港科技大学经济系教授。历任蒙特利尔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经济学家和高级经济学家，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教授、系主任，瑞安经管中心主任。

袁志刚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历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副教授、教授、经济系系主任。

周林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学历。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教授。历任复旦大学管理科学系助教，美国耶鲁大学经济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美国杜克大学经济系副教授，香港城市大学经济与金融系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经济系冠名教授，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常务副院长、教授。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杜静先生，监事长，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潜江支行办公室副主任；交通银行武汉分行信贷处副处长、信贷处处长兼授信催收主任、国外业务处处长；交通银行市场营销部业务代理处处长；交通银行宜昌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交通银行福建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交通银行华中授信审批中心总经理。

裴关淑仪女士，监事，CFA，CIPM，FRM，工商管理、资讯管理双硕士。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助理总裁、交银施罗德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职荷兰银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MIDAS-KAPITI INTERNATIONAL LIMITED，施罗德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资讯科技部主管、中国事务联席董事、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总监。

陈超女士，监事，硕士学历。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历任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托管部内控综合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合规审计部总经理、监察稽核部总经理。

张科兵先生，监事，学士学历。现任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总监。历任安达信（上海）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审计部高级审计师，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经理，第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申万巴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研究员，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经理、研究部总经理。

3、公司高管人员

钱文挥先生，董事长，硕士学历。简历同上。

战龙先生，董事，总经理，硕士学历。简历同上。

苏奋先生，督察长，纽约城市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历任交通银行广州分行市场营销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交通银行纽约分行信贷管理部经理，公司金融部经理、信用风险管理办公室负责人，交通银行投资管理部投资并购高级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

许珊燕女士，副总经理，硕士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湖南大学(原湖南财经学院)金融学院讲师，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债部副经理、基金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湘财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谢卫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博士，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系教员；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所助理研究员；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基金部副经理；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证券营业部总经理、证券总部副总经理兼北方部总经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晏青先生，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硕士。8年基金从业经验。2006年加入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分析师、QDII高级分析师。2012年4月9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至今，2014年1月10日期担任交银施罗德全球自然资源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至今。

历任基金经理：

郑伟辉先生，2008年8月22日至2013年3月4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饶超先生，2012年4月9日至2014年1月23日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5、QDII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项廷锋（投资总监、基金经理）

战龙（总经理）

齐皓（跨境投资总监）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十一、境外投资顾问

（一）境外投资顾问基本情况

名称：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注册地址：英国伦敦

办公地址：31 Gresham Street London EC2V 7QA

法定代表人：Massimo Tosato

成立时间：1804 年

联系人：张建

电话：（010）66555388

电子邮箱：james.zhang@schroders.com

传真：（010）66555398

公司简介：施罗德集团是在伦敦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施罗德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在位于加的夫的英格兰和威尔士公司注册机构注册。它是一家向全球客户提供投资管理和信托服务的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施罗德在全球管理的资产总额达4,354亿美元。

（二）境外投资顾问主要人员情况

Simon Webber，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物理学学士，CFA，15年证券投资经验。1999年加入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全球技术团队分析员。2001年起担任美国股票基金经理，专注于科技和工业领域。2002年起负责美国电信、媒体和软件业的研究分析工作。2004年9月起加入施罗德全球和国际股票团队，并专注于消费及电信服务业。2006年起开始开发施罗德全球气候变化股票战略，将研究团队和研究程序两者结合来分析气候变化领域的全球股票投资机会。现任施罗德集团多区域（全球及国际）股票投资主管、全球和国际股票基金经理、全球气候变化股票基金经理。

（三）境外投资顾问的职责

1、以合理的依据提供投资建议；

2、协助寻求基金的最佳交易执行；

3、协助基金管理人进行业绩评估；

4、协助基金管理人进行资产风险管理。

十二、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含境外投资顾问收取的费用；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含境外资产托管人收取的费用；

3、基金财产拨划支付的银行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有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手费、印花税、证管费、过户费、手续费、券商佣金及其他性质类似的费用等）；

8、外汇兑换交易的相关费用；

9、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允许的前提下，本基金可以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具体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在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中载明；

10、与基金缴纳税款有关的手续费、汇款费与顾问费；

11、依法和依基金合同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上述基金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参照公允的市场价格确定，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时从其规定。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8%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3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年托管费率÷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3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支付日期顺延。

（3）除管理费和托管费之外的基金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申购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结算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8%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5%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因红利自动再投资而产生的基金份额，不收取相应的申购费用。

本基金自2013年4月11日起，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等，具体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本公司将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申购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特定申购费率如下表：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特定申购费率
特定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0.6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0.48%
	100万元（含）至200万元	0.32%
	2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20%
	500万元以上（含500万）	每笔交易1000元

有关养老金客户实施特定申购费率的具体规定以及活动时间如有变化，敬请投资人留意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2）赎回费用

赎回费用由基金赎回人承担，赎回费用的25%归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赎回费率	1年以内（含）	0.5%
	1年—2年（含）	0.2%
	超过2年	0%

（3）网上直销的有关费率

本基金管理人已开通基金网上直销业务，个人投资者可以直接通过本公司网站的"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和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通过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本基金基金份额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将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其他费率标准不变。具体优惠费率请参见公司网站的关于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表和相关公告。

本公司基金网上直销已开通的银行卡及各银行卡交易金额限额请参阅本公司网站。

个人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单笔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不受网上直销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

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业务情况调整上述交易费用和限额要求，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提前进行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的规定调整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最新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费率如发生变更，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开始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5）本基金申购、赎回的币种为人民币，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况下，接受其它币种的申购、赎回，并提前公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四）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或改变收费模式。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等相关费率或在不提高费率水平的情况下改变收费模式，此项调整不需要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

若将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许可本基金或本类型的基金采取持续性销售服务费模式，则本基金可依法引入持续性销售服务费收费模式；若引入该类收费模式，并没有增加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费用负担，则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除外。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模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基金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基金投资所在地的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基金份额持有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Simon Webber，英国曼彻斯特大学物理学学士，CFA，15年证券投资经验。1999年加入施罗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全球技术团队分析员。2001年起担任美国股票基金经理，专注于科技和工业领域。2002年起负责美国电信、媒体和软件业的研究分析工作。2004年9月起加入施罗德全球和国际股票团队，并专注于消费及电信服务业。2006年起开始开发施罗德全球气候变化股票战略，将研究团队和研究程序两者结合来分析气候变化领域的全球股票投资机会。现任施罗德集团多区域（全球及国际）股票投资主管、全球和国际股票基金经理、全球气候变化股票基金经理。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十四、境外资产托管人

（一）境外资产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摩根大通银行（JPMorgan &Chase Bank, N.A.）

注册地址：1111 Polaris Parkway, Columbus, Ohio 43240, USA.

办公地址：270 Park Avenue, New York, New York 10017-2070

法定代表人：James Dimon

成立时间：1799年

实收资本（截止2012年12月31日）：1,785百万美元

托管资产规模（截止 2012年12月31日）：18.8万亿美元

信用等级：穆迪评级Aa3（长期发行人评级）

作为全球领先的金融服务公司，摩根大通拥有US $2.2万亿美元资产，在超过60 个国家经营。在投资银行业务、消费者金融服务、小企业和商业银行业务、金融交易处理、资产管理和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方面，摩根大通为业界领导者。

摩根大通自1946 年开始为其美国客户提供托管服务。之后为响应客户投资海外的要求，该公司在1974 年率先开展了一种综合性的服务——全球托管。此后，摩根大通继续扩展服务，以满足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通过提供优质服务和创新的产品，摩根大通始终保持其领先地位。

如今，作为全球托管行业的领先者，摩根大通托管资产达 US $18.8万亿美元，为全世界最大的机构投资者提供创新的托管、基金会计和服务以及证券服务。摩根大通是一家真正的全球机构，在超过60 个国家有实体运作。与很多竞争对手不同之处在于，我们还可以为客户提供顶级投资银行在市场领先的服务，包括外汇交易、全球期货与期权清算、股权及股权挂钩产品以及固定收益投资的交易与研究。同时，在资产负债表内和表外的现金和流动性方面，我们也有很强的解决方案能力。

此外，摩根大通还是亚太地区全球托管的先行者之一，其历史可以追溯到1974 年，在亚太地区15 个国家/地区均有客户：日本、澳大利亚、文莱、中国、香港、印度、马来西亚、新西兰、新加坡、韩国、台湾、菲律宾、泰国、东帝汶和越南。

（二）境外资产托管人的职责

1、安全保管基金的境外资产，及时办理清算、交割事宜；

2、准时将各公司行为信息通知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确保基金及时收取所有应得收入；

3、其他由基金托管人委托其履行的职责。

十五、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的网上直销交易平台。

机构名称：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交通银行大楼二层（裙）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01号渣打银行大厦10楼
法定代表人：钱文挥
电话：（021）61055027
传真：（021）61055054
联系人：许野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免长途话费），（021）61055000
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

个人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平台办理开户、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网上直销交易平台网址：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

2、代销机构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传真：（010）85109219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电话：（010）66275654
传真：（010）66275654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传真：（010）66594853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4）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58781234
传真：（021）58408483
联系人：曹榕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联系人：邓炯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
联系人：张萍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7）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13号
法定代表人：董建岳
联系人：李晓鹏
客户服务电话：800-830-8003，400-830-8003
网址：www.gdb.com.cn

（8）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电话：（010）65557083
传真：（010）65550827
联系人：丰靖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9）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董文标
电话：（010）57092615
传真：（010）57092611
联系人：董云巍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0）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6号光大大厦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010）68098778
传真：（010）68560661
联系人：李伟
客户服务电话：95595
网址：www.cebbank.com

（1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宁波市江东区中山东路294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21）63586210
传真：（021）63586215
联系人：胡技勋
客户服务电话：96528（上海地区962528）
网址：www.nbcb.com.cn

（12）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电话：（010）66223584
传真：（010）66226045
联系人：谢小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电话：（0755）82088888
联系人：张青
客户服务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14）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
法定代表人：黄志伟
电话：（025）58587018
传真：（025）58587038
联系人：田春慧
客户服务电话：96098，40086-96098
网址：www.jsbchina.cn

（1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
法定代表人：吴健
客户服务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16）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太普
电话：（0571）85108309
传真：（0571）85151339
联系人：严峻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23，400-8888-508
网址：www.hzbank.com.cn

（17）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联系人：刘晨
客户服务电话：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层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联系人：芮敏祺
客户服务电话：95521，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20）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淮海中路9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传真：（021）23219100
联系人：李笑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5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www.htsec.com

（2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36、38、41、42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传真：（020）87555305
联系人：肖中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22）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顾伟国
电话：（010）66568430
联系人：田薇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23）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1，95565
网址：www.newone.com.cn

（2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民生路1199弄五道口广场1号楼21层
法定代表人：兰荣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955
联系人：谢高得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25）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A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26）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丁国荣
电话：（021）54033888
联系人：李清怡
客户服务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27）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黄兴中路63号中山国际大厦12楼
办公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标志商务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电话：（021）68634518
传真：（021）68865680
联系人：钟康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1551
网址：www.xcsc.com

（28）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9）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90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电话：（025）83290979
传真：（025）51863323
联系人：万鸣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30）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中河南路11号万凯庭院商务楼A座
法定代表人：刘军
电话：（0571）85776115
传真：（0571）85783771
联系人：俞会亮
客户服务电话：（0571）96598
网址：www.96598.com.cn

（31）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1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吴忠超
客户服务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32）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办公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电话：（0471）4979037
传真：（0471）4961259
联系人：王旭华
客户服务电话：（0471）4960762，（021）68405273
网址：www.cnht.com.cn

（3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3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凤良志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777
网址：www.gyzq.com.cn

（35）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558305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陈剑虹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36）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37）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福山路500号城建大厦26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38）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39）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电话：（0451）85863696
传真：（0451）82287211
联系人：张宇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40）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裙楼8楼(518048)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电话：（0755）22627802
传真：（0755）82400862
联系人：郑舒丽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www.pingan.com

（41）厦门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办公地址：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傅毅辉
电话：（0592）5161642
传真：（0592）5161640
联系人：赵钦
客户服务电话：（0592）5163588
网址：www.xmzq.cn

（42）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市陆家嘴环路166号未来资产大厦27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联系人：赵洁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43）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办公地址：北京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联系人：罗春蓉、武明明
网址：www.cicc.com.cn

（44）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程宜荪
电话：（010）58328112
传真：（010）58328740
联系人：牟冲
客户服务电话：400-887-8827
网址：www.ubssecurities.com

（45）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南京西路758号2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张建华
电话：（021）32229888
传真：（021）68728703
联系人：陈敏
客户服务电话：（021）63340678
网址：www.ajzq.com

（46）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0755）83516199
联系人：匡婷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680000，400-6666-888
网址：www.cc168.com.cn

（47）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A座6-9层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618
网址：www.e5618.com

（48）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办公地址：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电话：（028）86690126
传真：（028）86690126
联系人：金喆
客户服务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49）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办公地址：湖南长沙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电话：（0731)85832343
传真：（0731)85832342
联系人：彭博
客户服务电话：95571
网址：www.foundersc.com

（50）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客户服务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51）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电话：（010）63081000
传真：（010）63080978
联系人：唐静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52）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层-29层
法定代表人：王益民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173
联系人：吴宇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53）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煜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网址：www.swsc.com.cn

（54）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办公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财富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电话：（0931）4890208
传真：（0931）4890628
联系人：李昕田
客户服务电话：4006898888、（0931）4890208
网址：www.hlzqgs.com

（55）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徐勇力
电话：（010）66555316
传真：（010）66555246
联系人：汤漫川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网址：www.dxzq.net

（56）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新天地大厦7至10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电话：（0591）87383623
传真：（0591）87383610
客户服务电话：（0591）96326
网址：www.hfzq.com.cn

（57）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6003号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04、18层至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毅
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58）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宋德清
电话：（010）58568235
传真：（010）58568062
联系人：黄恒
客户服务电话：（010）58568118
网址：www.hrsec.com.cn

（59）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办公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17层
法定代表人：菅明军
电话：（0371）65585670
传真：（0371）65585665
联系人：程月艳、耿铭
客户服务电话：（0371）967218，400-813-9666
网址：www.ccnew.com

（60）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8号C座5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29
传真：（010）66045518
联系人：尹伶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网址：http://www.txsec.com，www.jjm.com.cn

（61）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2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联系人：周嬿旻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62）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I、J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3
传真：（0755）82080798
联系人：汤素娅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6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021）58788678
传真：（021）58787698
联系人：敖玲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64）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685弄37号4号楼449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薛年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65）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杨浦区秦皇岛路32号C栋 2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021）38600735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方成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66）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9
传真：（021）20835879
联系人：周轶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网址：http://licaike.hexun.com/

（67）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10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7号
法定代表人：金颖
电话：（010）59378839
传真：（010）59378907
联系人：朱立元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05室
负责人：廖海
电话：（021）51150298
传真：（021）51150398
联系人：廖海
经办律师：梁丽金、刘佳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6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202号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法定代表人：杨绍信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沈兆杰
经办注册会计师：汪棣、沈兆杰

十六、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总体更新

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更新了"重要提示"、"释义"、"基金的投资"、"基金的业绩"、"基金管理人"、"境外投资顾问"、"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基金托管人"、"境外资产托管人"、"相关服务机构"、"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其他应披露事项"以及"招募说明书的存放及查阅方式"等部分的内容。

"重要提示"部分
更新所载相关内容截止日。
"二、释义"部分
更新了与中国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的名单。
"四、基金的投资"部分
1、"（四）投资对象"
更新了与中国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的名单。
2、"（十三）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更新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数据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
"五、基金的业绩"部分
更新基金的业绩，数据截止到2013年12月31日。
"六、基金管理人"部分
1、"(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更新相关信息。
2、"(二)主要成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更新董事会成员信息。
"2、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更新监事会成员信息。
"4、本基金基金经理"
更新基金经理信息。
"七、境外投资顾问"部分
更新境外投资顾问的信息。
"十、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部分
1、"（一）申购和赎回的场所"
更新相关表述。
2、"（十四）定期定额投资计划"
更新相关表述。
3、"（十五）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
更新相关表述。
"十八、基金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十九、境外资产托管人"部分
更新了境外资产托管人基本情况。
"二十、相关服务机构"部分
1、"（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更新相关表述。
"2、代销机构"
更新代销机构相关信息。
2、"（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更新相关信息。
"二十二、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部分
更新了与中国签订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的名单。
"二十三、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
更新相关表述。
"二十四、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
增加了本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段内涉及本基金的相关信息披露。
"二十五、招募说明书的存放及查阅方式"部分
更新相关表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四月八日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958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4年4月8日
	恢复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4年4月8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4年4月8日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考虑之前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因素对基金资产运作的影响已经减弱，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交银货币A	交银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588	519589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3月6日发布《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包括：单笔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以及当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及转换入金额在人民币500万元以上（不含500万元）的申购及转换入申请（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发起的申购申请，本基金A、B两级基金份额申请金额并予以合计）。

同时，本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3月31日发布《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交银施罗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于2014年"清明节"假期前调整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限额公告》，自2014年4月3日（星期四）至4月4日（星期五）本基金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暂停限额由500万元调整至5万元。

现自2014年4月8日起上述暂停业务全部恢复。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001.com，www.bocomschroder.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000，021-61055000）咨询基金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